

证券代码：000415

证券简称：汇通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08-022

## 新疆汇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08年7月7日接到深圳市淳大投资有限公司函告，公司股东深圳市淳大投资有限公司自2008年5月5日起，至2008年7月7日下午收盘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“汇通集团”股份3042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1%，减持后深圳市淳大投资有限公司尚持有公司股份6094955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29%；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990276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3.29%；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104679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00%。

深圳市淳大投资有限公司上述减持行为符合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规定，按照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，本公司将继续关注持有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出售公司股份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进行公告。

新疆汇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年7月7日